附件3-1

江苏省低VOCs含量有机溶剂替代典型案例

征集申报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基本概况：企业规模、主营业务、产品与产量。

（二）原生产线情况：生产线设置、工艺装备，有机溶剂使用情况、VOCs无组织排放收集与末端治理情况等。

二、有机溶剂替代技术

（一）原辅材料：产品名称、型号、制造厂商、VOCs含量、年用量，原辅材料包括涂料、油墨、胶黏剂、稀释剂、固化剂等，需提供VOCs含量检测报告、产品说明书（MSDS文件）等辅证材料。分析原辅材料中包含物种（如有）。

（二）替代技术：替代后的生产工艺设备及其他工艺流程，说明关键参数如烘干温度与时间等

（三）环保治理设施：VOCs治理技术，运行维护情况，如活性炭每次用量/更换情况、燃烧装置燃烧温度/停留时间/催化剂更换情况。

（四）排放情况：排放监测报告（例行监测报告、环保验收报告）

（五）提供厂区平面布置图、涂装车间、涂装工艺装备及环保治理设施图片

三、社会、环境效益

根据有机溶剂用量测算减排效果提升情况

（一）基于有机溶剂中VOCs含量、使用量等数据测算VOCs减排效果

（二）测算能源消耗、危废产生等其他方面的情况

四、经济成本

测算低VOCs含量有机溶剂替代的经济成本，包括工艺改进、原辅料成本、水电、人工等成本等，比较改造前后的经济成本差异。